

臺北市松山區民生國小 113 學年度寒假課後照顧服務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0.09.02 北市教國字第 1103079275 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(一) 依學生個別差異實施輔導，增進學生學習動機與成就。

(二) 促進兒童健康成長、支持父母婚育及使父母安心就業。

三、開班說明：

(一)開課日期：**114 年 2 月 3 日(一)~114 年 2 月 7 日(五)，共 5 天。**

(二)開課時間：**上午班 8：40~中午 12：00 (不含午餐)** 請家長準時接送

(三)開辦班級、人數：開設一班，一至六年級學生(**採混齡上課**)， 合計20名(未滿15人恕不開班)。

四、收費及退費方式：

(一)收費計算依「臺北市國民小學辦理課後照顧服務班補充規定」，以

($400 \text{ 元} \times \text{下班時間服務總節數} \div 0.7 \div \text{班級學生數}$) 計算。

(二)每生收費**762**元。

(三)課程期間如欲請假，請提早一天告知。

(四)承上，同時段參與校內其他活動，恕不退費。

(五)課後照顧班退費標準如下：

1. 於確定開班日 2 月 3 日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全部所繳費用。

2. 確定開班後至未逾上課總時(節)數 $1/3$ (**2/4**)而申請退費者，退還所繳費用之 $2/3$ 。

3. 開辦後超過服務總時(節)數 $1/3$ 、未達 $2/3$ (**2/5**)而申請退費者，退還所繳費用 $1/3$ 。

4. 申請退費時已超過服務總時(節)數之 $2/3$ (**2/6**) 者，不予退費。

5. 學校因故未能開班授課者，應全額退還費用。

五、報名時間及方式：

(一)114年1月16日上午8:30行政辦公室現場報名繳費。

(二)為進行編班、計算費用及安排師資、教室等事宜，避免人數異動，逾期不予受理報名。

六、學生身分別：**具補助身分者，也請現場報名。**

一般生(全額收費)

低收入戶(免費)，請附 **114 年度低收入戶證明影本或相關證明**。

身心障礙生(免費，113-1 已審核通過且在期限內者不需附證明)。

原住民身分學生(免費，113-1 已審核通過者不需附證明)。

中低收入戶(免費)，請附 **114 年度中低收入戶證明影本或相關證明**。

家戶所得 35 萬，利息 2 萬以下(免費，113-1 已審核通過者不需附證明)。

其他(家庭突遭變故致經濟弱勢或情況特殊)(免費)，依據 113-1 審核通過且證明文件於期限內者。

七、本計畫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教學組

教務主任

會計

校長